

证券代码：836179

证券简称：国天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0,968,62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1,915,554.58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6,75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6,75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，派发现金红利 5,675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（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独立董事审查，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；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4 日